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0-024

##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十届五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全部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 2、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4月22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上述交易均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无关联关系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十届五十次董事

会审议。

2020年4月24日，公司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无关联关系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3、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均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无关联关系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上述议案中涉及的关联交易额度。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十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包括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销售及关联采购交易总额不超过111750万元。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

表1 2019年度关联销售及关联采购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度实际发生	2019年度预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	-----	------------	---------	------------------

		金额（万 元）	计金额 （万 元）	原因
向关联人 配套采购 部分产品 及分系统 等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相关单位	7081.31	43800	公司与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相关单位联 合（上下游关系） 跟踪的部分较大型 项目本期未落地， 相关采购无法按计 划实施，导致关联 采购发生额度小于 预计额度。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商品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相关单位	14439.68	67000	由于关联单位的工 程项目暂停或延期 招投标开评标活 动，使得原计划项 目拖期。
向关联人 租赁房屋 及相关费 用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相关单位	843.28	950	
合计		22364.27	111750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包括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主要指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单位）之间发生的销售类、采购类及租赁类关联事项。预计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1900 万元。

表 2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配套采购	中国航天科工集	52000	-	-	7,081.31	3.50	公司国产化项目需要加大向关联人配套采购计划。

购 部 分 产 品 及 分 系 统	团 相 关 单 位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 商 品	中 国 航 天 科 工 集 团 相 关 单 位	65000	-	-	14,439.68	5.57	由于关联单位的工程项目暂停或延期招投标开评标活动,使得原计划项目拖期。
向	中	2000	-	-	843.28		

关联人 租赁房屋 及相关费用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相关单位						
合计		119000	-	-	22,364.2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关联方主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单位。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6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高红卫，注册资本：720326 万元。其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包括：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航天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

备、计量器具、医疗器械、汽车及零配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建筑工程设计、监理、勘察，工程承包，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成员单位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及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履约，未发生关联方违约的情形。前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销售

1、公司安保科技产业包括全资子公司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峰科技）和控股公司浙江航天长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长峰）、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从事安保科技系统集成业务及相关涉及安保科技系统等项目、平安城市建设项目、公共安全建设项目等。长峰科技、浙江长峰、航天精一借助航天科工集团整体协同优势、市场影响及相关单位的业务渠道和销售网络，加快拓展平安城市、公共安全等领域项目建设的市场份额，并积极开拓和进军海外安保科技建设市场。预计2020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在安保科技业务领域发生不超过42000万元的日常关联销售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2、公司医疗器械产业包括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分公司（以下简称：医疗分公司），是以医疗器械产品、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手术室洁净工程为一体的医疗器械生态链供应方，为用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医疗分公司借助航天科工集团整体协同优势，拓展系统内业务渠道。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在医疗器械领域发生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销售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3、公司电子信息产业包括控股子公司北京长峰科威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峰科威）和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分公司（以下简称：计算机分公司），公司凭借自身研发和产品优势承担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相关单位指令性任务的配套产品研发和生产任务。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相关单位在电子信息产业领域发生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销售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根据财政部和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有关审价规定和流程确定的合同价格及市场化定价原则。

4、公司电源产业包括全资子公司航天长峰朝阳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朝阳电源）和控股公司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柏克）。公司从事军工级、工业级稳压电源、恒流电源、UPS/EPS 电源、脉冲电源、专用特种电源等各类电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航天朝阳电源、航天柏克将借助航天科工集团整体协同



优势，加快拓展系统内相关单位的配套产品研制和生产。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在电源产业领域发生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销售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 （二）关联采购

1、公司安保科技产业板块的长峰科技、浙江长峰、航天精一从事安保科技系统集成建设业务，业务含盖多个分、子系统。在业务实施过程中，公司主要从事系统顶层的总体设计与实施，各分、子系统和相关的配套设备主要通过协作与配套方式进行。公司将依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的专业分工特点和系统配套优势，通过市场化的综合比较，选择部分定制研发能力强、产品质量有保障、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知名度的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下属单位作为分、子系统配套单位。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在安保科技产业领域发生不超过 40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采购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2、公司医疗器械产业是以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和销售、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手术室洁净工程为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单位拥有较高的研发水平和生产能力，为保证公司医疗器械产品的稳定性及医疗工程的高质量交付，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部分单位发生元器件采购及委托加工业务。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在医疗器械产业领域发生不超过 5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采购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3、公司电子信息产业的市场客户对产品配套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公司需要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部分单位发生外协、外购业务。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相关单位在电子信息产业领域发生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采购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根据财政部和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有关审价规定和流程确定的合同价格及市场化定价原则。

4、公司电源产业的航天朝阳电源和航天柏克由于承担的指令性任务对配套稳定性有较高要求，需要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部分单位发生采购材料和外协业务。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系统内相关单位发生与电源业务相关的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采购和外协业务。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

### （三）关联租赁

公司下属医疗器械分公司、计算机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峰科技、控股子公司浙江长峰自有经营场所不足以支撑其经营发展需要，目前生产所需的场地系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租赁而来。上述分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非自身所有，若以后发生纠纷，可能导致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租赁，能够避免因此带来的部分风险。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相关单位发生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房屋租赁及相关费用。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利用关联方的销售网络和市场影响力，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扩大了业务市场占有率，缩短了产品配套时间，减小了分、子系统配套风险，有利于提升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采用市场公允定价原则，没有侵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本议案，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七〇六所、二〇四所、二〇六所需回避表决。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十届五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 4、公司八届二十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